

香港公司收到税务申报要求（香港利得税缴税规定）

产品名称	香港公司收到税务申报要求（香港利得税缴税规定）
公司名称	深圳市盛翔企业管理有限公司
价格	3000.00/件
规格参数	香港公司如何报税:香港会计师服务 香港审计办理:香港做账服务
公司地址	香港，北京，上海，广州，深圳分公司
联系电话	13927453950 15017956150

产品详情

根据香港的税法规定离岸经营的香港公司主要会涉及到两种税：利得税和薪俸税，同于中国大陆的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。

1、利得税（Gains tax）：任何人士，包括法团、合伙业务、受託人或团体，在香港经营行业、或业务而从该行业、或业务获得于香港产生或得自香港的应评税利润（售卖资本资产所得的利润除外），均须纳税。

征税对象没有香港居民或非香港居民的区别，都应纳税。所以，香港居民得自海外的利润可不用在香港纳税；反过来说，非香港居民如赚取于香港产生的利润，则须纳税。至于业务是否在香港经营及利润是否得自香港的问题，主要是根据事实而定，但所采用的原则可参考在香港法庭及英国枢密院判决的税务案件。于海外产生的利润，即使将款项汇回香港，亦毋须纳税。

简单来说就是：任何成立后有业务发生的香港公司，均需纳税。如果利润并非来源于香港，则无需缴税。（提醒：利润并非来源于香港，需向税务局申请豁免税金，一般称 申请海外利得豁免）
利得税税率为：净利润的16.5%。

2、薪俸税（Salaries tax）：有聘请香港雇员，或者公司董事有领薪，需向税务局申报。（填写薪俸税表、递交给税务局即可）。而利得税申报时间以及申报流程，分两种情况：

新设立的香港公司，在成立后18个月收到封利得税报税表，这封税表的申报期限是：自收到后1个月内，根据公司运作的不同情况进行报税工作。

1．公司成立后没有业务发生，税表按无营业活动申报即可。可以委托现任的秘书公司办理，但是如果往后一直无经营活动也会带来一定风险，可以按实际情况进行酌情调整，出具不活跃审计报告；

2．公司成立后有业务发生，这种情况，需要通过做账审计、将完成的审计报告呈交给税务局完成税务申报。香港公司报税年结日有一定的选择权利，只要是每年1.1~12.31，通常，盛世企业管理会建议定在3月

31日和12月31日进行申报。